

# 2024長照青潮湧起來~

## 全國健康照護服務形象創意影片競賽

### 競賽徵件辦法

#### 壹. 宗旨

為鼓勵社會大眾及青年學子透過影片製作，深入瞭解長照服務專業學習及長照產業職涯進路，以提升社會認同，建構健康照護專業形象。延續去年首次舉辦之競賽成果，結合學校教研能量及社會資源，持續透過短片競賽活動，開發可吸引年輕世代矚目之創新思維及創作靈感，期盼翻轉長期照顧服務傳統刻板印象，建構職場尊嚴，進而引領年輕世代及家長看見未來願景，提升未來就讀與就業意願，提高專業人力培育潛力。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主辦單位：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

協辦單位：全國長期照顧核心模組課程聯盟學校

Ankecare 創新照顧、和鄰居家護理所

聯繫窗口：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健康照護產學合作中心楊專員

聯繫電話：02-2822-7101 分機2724、2717

聯繫信箱：[yhyang@ntunhs.edu.tw](mailto:yhyang@ntunhs.edu.tw)

#### 貳. 徵件主題

影片主軸以「健康照護很專業」、「照顧服務很有發展」、「從事健康照護工作也可以很酷」、「照顧服務很用心、溫暖」、「擁有健康照護專業讓人羨慕」等正面形象作為出發點，進行影片製作，協助民眾更加瞭解照顧服務專業學習、長照產業職涯進路，翻轉對照顧服務的傳統刻板印象與負面解讀，打造未來就讀從業願景。

影片受眾群：青年學子、家長、一般大眾。

#### 參. 參賽資格

組別	參賽資格
高中組	就讀我國高級中等學校在學學生。
大專院校組	就讀我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。
社會組	年滿18歲之中華民國國民。

## 肆. 參賽說明

- 一、得組團報名參加，但應選定代表人，原則以該影像創作作品之導演或製片擔任之，高中組及大專院校組，全組應為在校學生。代表人為本競賽相關權利義務關係之相對人。如影像創作為多人報名，應繳交其他報名人之授權代表同意書。
- 二、報名以1人（團體）1件為原則，請勿跨隊重複報名。
- 三、團體報名至多5名為限，指導老師至多2名。
- 四、需由參賽者本人(團體)創作，違者取消參賽資格。
- 五、本次將辦理影片剪輯工作坊(線上)，邀請專業師資分享影片構想及剪輯技巧，歡迎對影片拍攝有興趣的團隊踴躍參加。

## 伍. 獎勵辦法

獎項說明：

得獎者獲獎座1座、獎狀1紙、精美紀念品1份，由入圍影片中選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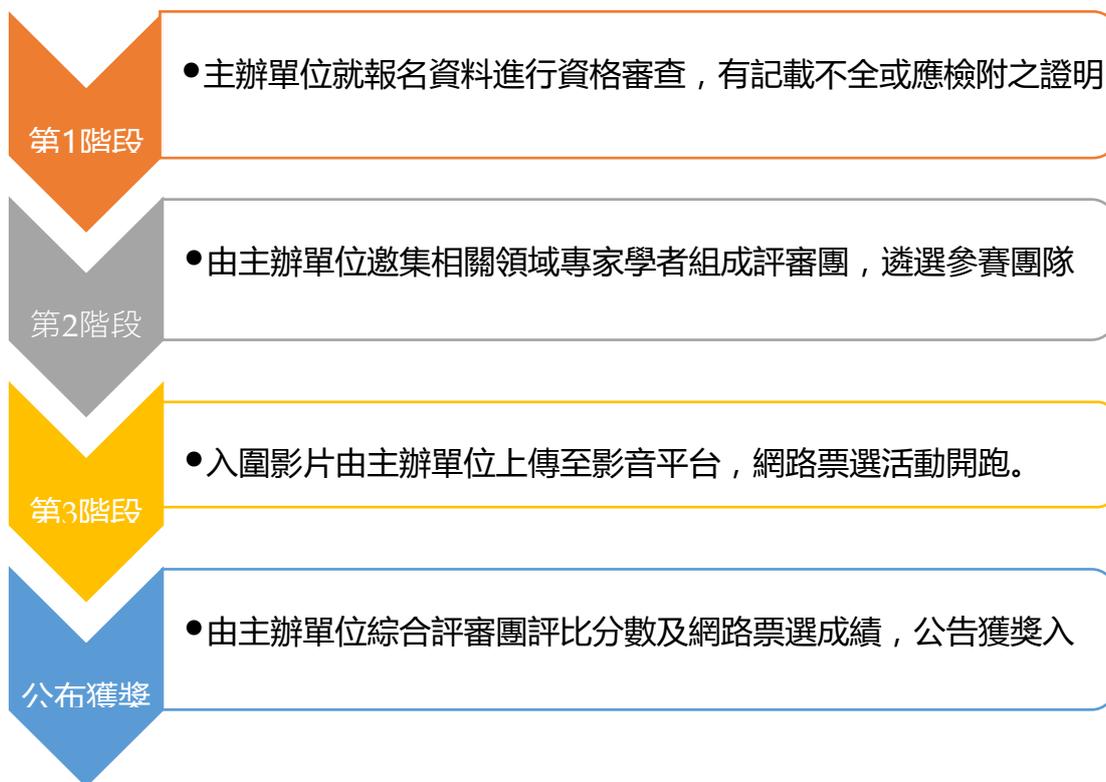
組別	獎項
入圍	各組前5名入圍者獎狀1紙。 (依報名組別調整入圍組數)
高中組	各組金牌，獎座1座，獎狀1幀，精美紀念品1份。
大專院校組	各組銀牌，獎座1座，獎狀1幀，精美紀念品1份。
社會組	各組銅牌，獎座1座，獎狀1幀，精美紀念品1份。
增設特別獎 (不分組)	評審特別獎1名，獎狀1幀，精美紀念品1份。 最佳人氣獎1名，獎狀1幀，精美紀念品1份。 溫馨動人獎1名，獎狀1幀，精美紀念品1份。

## 陸. 競賽徵選時程(暫定)

辦理期間	辦理項目
113年3月11日(一)	簡章公告
113年4月16日(二) 中午12時~14時 113年5月9日(四) 中午12時~14時	<b>影片剪輯工作坊2場(實體+線上)</b> 講師： 拼了視覺創意有限公司 李一學總監 烽燧有限公司 朱惟慷協理(第一屆評委)
報名期間：即日起 至 113 年 6 月 21 日 (五)止	一律由網路報名與收件 報名連結： <a href="https://forms.gle/Z9QAXYDto7afU5ew7">https://forms.gle/Z9QAXYDto7afU5ew7</a>
113年6月24日(一) 至6月28日(五)	第1階段資格審查
113年7月1日(一) 至7月14日(日)	第2階段評審專業評選(占總成績70%)
113年7月17日(三)	公布各組網路票選入圍名單。
113年7月22日(一) 至8月4日(日)	第3階段網路票選 各組入圍作品，網路投票開跑。 (占總成績30%)
113年8月8日(四)	公布獲獎入圍名單。
113年9月13日(五)	頒獎典禮：公布獲獎作品及名次(入圍者須派代表出席)

## 柒. 評選方式說明

### 一、評審流程



### 二、評分機制

- 第1階段資格審：  
由主辦單位邀請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小組，就參賽者的報名作品及報名資格、文件進行審查，初審作品符合競賽主題進入第2階段複審。
- 第2階段專業評選：  
邀請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小組，就參賽者的報名作品，依主題概念及切題性(40%)、整體創意(30%)、製作技術(30%)進行評選(占總成績70%)，評分及格之參賽團隊進入網路票選階段，主辦單位得依報名組別情況調整入圍組數，專業評選分數不公開。
- 第3階段網路票選：  
經專業評選入圍的成片作品，進入網路票選階段，依瀏覽數(60%)、點讚數(40%)進行成績計算。(占總成績30%)。
- 依據評審團評選成績(70%)、網路票選(30%)，公告獲獎入圍名單，得獎名次於頒獎典禮公布。

## 捌. 參賽影片規格：

- 一、 影片主題：健康照護服務形象創意影片
- 二、 影片類型：不限於劇情片、紀錄片、動畫或任何影片類型。
- 三、 影片長度：120秒以上，210秒未滿。
- 四、 影片規格：影音格式為 avi、mov、mp4、mpg 等格式儲存；影片建議解析度為 1920\*1080 ( HD 畫質 1080p )。
- 五、 不得運用非經授權或有版權之影片、音樂、圖文資料等，若經檢舉，主辦單位確認侵權，依規定立即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。
- 六、 影片須上中文字幕。

## 玖. 參賽須知

1. 本競賽免報名費用，報名者須填寫報名資料，並詳閱簡章規範，報名即同意本徵件活動之所有約定條款。本徵件辦法之解釋權歸主辦單位所有。
2. 報名者須提供真實姓名，並保證所有填寫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、未冒用 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。
3. 一律網路報名，即日起至**113 年 6 月 21 日 ( 星期五 ) 止**，完成網路表單報名及影片上傳。  
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Z9QAXYDto7afU5ew7>
4. 影片需自行上傳至 YouTube 網站 ( 需設定為「不公開」，須維持影片可取用狀態至活動結束，如影片連結失效視為喪失參賽資格 )，取得影片連結網址。〔上傳截止時間同徵件〕，超過報名截止時間概不受理。
5. 報名時須提供**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** ( 請參考附件 ) 上傳至報名表單連結，截止時間: 同報名截止日期，若未依期限繳交資料之團隊，視同放棄資格。
6. 參賽者若為未具完全行為能力人(即未滿18歲)，應上傳**法定代理人同意書**至報名表單連結，截止時間: 同報名截止日期，若未依期限繳交資料之團隊，視同放棄資格。
7. 影片資格經審核後，若有缺件及待補正之情況，請於通知後72小時內補件完成，否則將不予補件並取消參賽資格。
8. 參賽作品須未經公開發表，含作者本身於網路上發表之影片；同一作品皆不得重複投稿參加其他競賽，例如已獲得國內外獎項之影片，或該影片正參與其他之競賽，均不得參賽。由營利、非營利單位或由其他政府部門出

資或使用其相關補助經費製作之作品（包括自製、委製、外製），亦不得報名參賽。

9. 參賽作品之作者應擔保影片內容合法和有效存在。若作品經人檢舉或告發涉及第三人著作權、專利權或其他權利之侵害屬實者，除取消其參賽資格或撤銷其得獎資格，並自負法律責任。
10. 作品須符合電影、電視分級制度「普通級」，不得有違反法令及善良風俗之內容，避免造成負面的宣傳效果。
11. 避免針對本主題或教育部進行反宣傳，以及任何類型之置入性行銷。如，校徽、機構招牌、商品 Logo 等。
12. 參賽者或團隊須配合主辦單位，進行相關評選、表揚及媒體報導等活動。
13. 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、變更、活動解釋及取消本活動之權利，若有相關異動將會公告於網站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**2024長照青潮湧起來~  
全國健康照護服務形象創意影片競賽  
著作財產權聲明及授權書**

本人（即授權人）報名參加「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『2024長照青潮湧起來~全國健康照護服務形象創意影片徵件活動』」徵選活動（以下稱本活動），特此聲明並同意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本人所提交之參賽作品（作品名稱），係出於本人之原始創作，並未公開發表或展出，亦未曾獲其他單位獎項或補助，絕無抄襲、仿冒、剽竊他人智慧財產權、未經同意拍攝侵害他人肖像權或其他侵害權利之情事，如有違反，本人願負相關之法律責任；如有以上情事發生，而取消本人（及本人團隊）參賽或得獎資格，本人願無條件歸還所領取之獎項及獎金，如因而致主辦單位受有損害者，應負賠償責任。
- 二、本人同意將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授權予主辦單位及其授權之人、機構單位及因法律規定承受主辦單位業務之法人、自然人，且主辦單位享有不限時間、次數、方式及地域之無償使用權（包括但不限於公開發表、公開傳輸、公開播送、重製、編輯、改作等），以作為本活動推廣之用，且主辦單位不另支付稿費及版稅，本人絕無異議。

此致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

授權人：

參賽者（團隊成員） 簽名	身分證字號	戶籍地址

※團隊參賽者，成員至多以5名為限，每位成員均應簽名。

※若授權人為未成年人，應由法定代理人另行簽署書面同意書。

※請勿自行修改本聲明及授權書文字及表格，違者視為喪失參賽資格。

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

## 法定代理人同意書

立書人

茲同意本人之未成年子女\_\_\_\_\_ (身分證字號：\_\_\_\_\_)

參與【「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『2024長照青潮湧起來~全國健康照護服務形象創意影片徵件活動』」徵選活動】

法定代理人簽章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連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